

丽水市教育局

丽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丽水市教育局 丽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联合举办 2023年丽水市中等职业学校 职业能力大赛（学生素养类）“创新创业” 项目比赛暨省选拔赛的函

各县（市、区）教育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有关中职学校（单位）：

为推进我市中职学校学生全面发展，加强中职学生创新创业意识与能力的培养，结合《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关于举行 2023 年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职业能力大赛（学生素养类）“创新创业”项目比赛的通知》要求，决定举办 2023 年丽水市中等职业学校职业能力大赛（学生素养类）“创新创业”项目比赛暨省选拔赛。具体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

本次大赛由丽水市教育局和丽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办，丽水市教育教学研究院承办。

二、竞赛内容与要求

（一） 比赛项目

创新创业

（二） 分赛项目

分技术革新赛道（原发明创造）、商业创意赛道（创业计划书）和网络虚拟创业三个赛项。

1. 技术革新赛道

（1）内容：充分体现职业教育特点，能解决企业生产实践和生活中的实际问题，由学生自行设计、自行创作、自行制作的作品，特别是在生产工艺革新、工业设计和制造领域具有创新性、实用性、前瞻性的作品，具体评审要点见附件。

（2）要求：提交阐明作品构思、原理、特点等的简要文字说明及作品视频、照片等。

2. 商业创意赛道

（1）内容：包括创办企业、创办项目、电子商务等创业方案。

（2）要求：具有规范性、科学性、创新性、可行性的创业计划，具有一定的商业价值。具体评审要点见附件。

3. 网络虚拟创业赛项

(1) 内容：运用先进的计算机软件与网络技术，结合严密和精心设计的商业模拟管理模型及企业决策博弈理论，全面模拟真实企业的创业运营管理过程，开展仿真经营，在互相竞争对抗中评选优秀团队。

(2) 要求：本项目以团队形式参赛，每个参赛团队人数限 3 人。

三、参加对象

2022 年度全日制在籍中等职业学校（职业高中、普通中专、技工学校）学生。

四、比赛程序

比赛经学校推荐上报参加市级比赛，各赛项分别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竞赛项目的获奖比例分别为参赛项目的 10%、20%和 30%。按照省赛文件，参加省赛作品每校不超过 2 件，市赛评选后按照省赛分配名额及限制要求推荐到省赛。

五、材料要求

1. 本届大赛由学校统一报送市教研院职教部，作品数量要求：技术革新赛道、商业创意赛道作品各限报 5 个，每件作者为 3 人，指导教师限报 2 人； 审报网络虚拟创业的电话预报。

2. 同一作者、同一项目限报一件作品。

3. 技术革新赛道、商业创意赛道作品作品均应报送电子文档。文档请用 PDF 格式打包（每张照片大小不超过 2M。发明创造

应报送视频文件，时长 2 分钟以内，大小 50M 以下）。

六、评审安排

各校送市赛材料在 2023 年 4 月 20 日前完成，竞赛负责人要严格按照要求送评，4 月 21 日上午下班前发送到联系人钉钉。联系人：邱荣奇，电话：2610232。

- 附件：
1. 比赛项目作品评选签单
 2. 比赛项目作品汇总表
 3. 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职业能力大赛“创新创业”项目评审要点
 4. 浙江省中职学校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网络虚拟创业项目竞赛规程

丽水市教育局

丽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 4 月 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比赛项目作品评选签单

参赛项目		作品题目	
作者姓名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 手机		指导教师	
		电子邮箱	
学校全名		邮政 编码	
作品是否 符合参赛 条件			
学校 详细 地址	省、地市、区县、乡镇（街道）、门牌号		
作 品 说 明	(200 字左右, 由作者填写)		
推 荐 意 见	(150 字左右, 由省复赛组委会填写) 签字 (盖章):		
备注			

附件2:

比赛报送作品汇总表

项目类别	作品名称	作者姓名	学校名称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手机	学校比赛获奖情况
技术革新赛道						
商业创意赛道						

学校名称:

填表人:

联系电话(手机):

电子邮件:

注: 参赛作者人数: 同一作者、同一项目限报一项作品。技术革新赛道、商业创意赛道每作品限报3人。网络虚拟创业每队限报3人。指导教师限报2人。

附件3:

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职业能力大赛“创新创业” 项目评审要点技术革新赛道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值
教育维度	<p>1. 项目应弘扬正确的价值观，体现家国情怀，恪守伦理规范，有助于培育创新创业精神。</p> <p>2. 项目体现团队对创新创业所需知识（专业知识、商业知识、行业知识等）与能力（计划、组织、领导、控制、创新等）的娴熟掌握与应用，展现创新创业教育提升中职学生综合能力的作用。</p> <p>3. 项目充分体现中职学校在职业教育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体现学校在项目的培育、孵化等方面的支持情况，体现多学科交叉、产学研协同创新、专创融合、科创融汇等特质，体现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工学一体等模式的价值与重要意义。</p>	10
创新维度	<p>1. 项目就中职学校专业学习或实习实训过程发现的问题和解决途径进行革新设计，具有想象力和创造力，革新设计过程符合客观规律。</p> <p>2. 面向职业和岗位的创新，侧重于加工工艺创新、实用技术创新、机器部件革新、工艺流程改进、产品（技术）改良、应用性优化、小发明小创造等。</p> <p>3. 项目革新符合生产技术原理，遵循从创意、产品（或流程或技术）、概念验证的创新一般过程，能适用或改进生产工艺。</p> <p>4. 革新证据充分，有足够的科学研究参与度（市场调研充分分析有理有据、实验制作科学有效、验证结果有说服力等）。</p>	20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值
实践维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面向培养“大国工匠”与能工巧匠的创意与创新。 2. 项目具有用专业知识和技能解决实际问题的特质。 3. 项目针对区域产业、中小企业生产或经营过程中的市场需求痛点或难点提出解决方案，具有可行性、应用性和完整性。 4. 项目已在相关职业岗位上得到初步应用，或被企业试用或采用，进入生产性的验证阶段。 5. 项目已有一定有成果，具有可预见价值，能让未来生活变得更美好，能帮助企业降本增效，创造商业价值、社会效益。 	30
自主维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选题、创意模式构建主要由学生提出和完成。 2. 项目符合团队成员年龄段的知识结构和组织实施能力。 3. 团队成员能够准确表述项目内容及原理，真实可信。 4. 涉及科技成果和专利发明的，需提供证明材料或授权证明材料。 	20
团队维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充分体现团队解决实际问题的综合能力和创新思维，体现项目对团队成员创新创业精神、意识、能力的锻炼和提升作用。 2. 项目充分体现团队成员的教育背景、基本素质、价值观念、知识结构、擅长领域。 3. 团队构成和分工协作合理。 	20

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职业能力大赛“创新创业” 项目评审要点商业创意赛道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值
教育维度	<p>1. 项目应弘扬正确的价值观，体现家国情怀，恪守伦理规范，有助于培育创新创业精神。</p> <p>2. 项目体现团队对创新创业所需知识（专业知识、商业知识、行业知识等）与能力（计划、组织、领导、控制、创新等）的娴熟掌握与应用，展现创新创业教育提升中职学生综合能力的作用。</p> <p>3. 项目充分体现中职学校在职业教育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体现学校在项目的培育、孵化等方面的支持情况，体现多学科交叉、产学研协同创新、专创融合、科创融汇等特质，体现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工学一体等模式的价值与重要意义。</p> <p>4. 项目符合将专业知识与商业知识有效结合并转化为商业价值或社会价值的创新创业基本过程和基本逻辑，展现创新创业教育对创业者基本素养和认知的塑造力。</p>	20
实践维度	<p>1. 项目具有原始创意、创新、创造。</p> <p>2. 项目具备可执行的商业计划书或实践方案，体现区域经济或地方产业发展的特点。</p> <p>3. 项目方案目标设置合理，市场调研充分，数据分析有理有据，项目的团队、产品或服务、技术、财务等支撑有力，创意转化实践行动可行性强。</p> <p>4. 项目方案预期商业价值或社会效益强，具有可持续发展性。</p>	30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值
商业维度	<p>1. 项目具有明确的目标市场定位，对目标市场的特征、需求等情况有清晰地了解，并据此制定合理的营销、运营、财务等计划，设计出完整、创新、可行的商业模式，展现团队的商业思维。</p> <p>2. 项目具有清晰的发展目标，有相对完备职责分工和管理体系，具有风险控制意识，设计较完备的项目决策运行、内部管理、风险分担和利益分享制度，确保项目有强竞争力和持续发展性。</p> <p>3. 其他：项目落地执行情况；对地方经济、市场需求或前景，市场价值或社会价值预期等。</p>	30
团队维度	<p>1. 项目方案充分体现与团队之间的真实性、紧密性。</p> <p>2. 项目方案的各项投入符合中职阶段学生的现实能力，预期具有创建创业企业的可能性。</p> <p>3. 项目方案充分体现团队在组织架构、人员配置、分工协作、能力结构、专业结构、合作机制、激励制度等的合理性。</p> <p>4. 团队组成原则与过程科学合理；团队具有支撑项目成长的知识、技术和经验；是否有明确的使命愿景。</p> <p>5. 项目方案充分体现支撑项目发展的合作伙伴等外部资源的使用以及与项目关系的情况。</p>	20

附件4:

2023年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职业能力大赛 “网络虚拟创业”项目比赛规程

一、竞赛项目名称

网络虚拟创业项目。

二、参赛对象

2022年度全日制在籍中等职业学校（职业高中、普通中专、技工学校、成人中专）学生。

三、竞赛平台

网络虚拟创业项目采用《创业之星》作为竞赛平台。

四、竞赛形式

网络虚拟创业项目以团队形式参赛。

1. 每个学校最多报名1支参赛团队，每个参赛团队由3人组成，指导教师限报2人。

2. 初赛由各学校组织校内选拔或指定，复赛以市为单位组织举办，采用《创业之星》平台进行现场选拔。

3. 决赛由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职业能力大赛组委会办公室统一组织，决赛总名额为40支队伍。决赛需采用《创业之星》平台进行比赛，以现场赛的方式进行，以平台自动评分系统评出的成绩作为最终评奖依据。

五、比赛规则

1. 参赛者必须是2022年度在籍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普通中等职业学校在校学生。

2. 参赛队以学生组队形式参加。每队参赛队员由3人组成。每队配备 1—2 名指导老师。参赛队员必须使用真实学生身份报名，如实填写参赛者姓名、所在学校、年级、联系方式、身份证、学生证等信息。如冒用他人姓名申报参赛，一经发现即取消该队参赛资格。

3. 参赛团队要进行若干轮虚拟年度的创业经营决策。参赛团队将通过模拟经营一家研究、开发、生产、批发及零售的智能手环行业的公司，和其他若干家（以实际参加比赛队伍数及分组情况为准）企业展开激烈的市场竞争。软件模拟系统自动评分，最终形成竞赛名次。

4. 进入决赛的参赛队如未按规定时间报到，将视为自动放弃参加决赛资格。参加决赛的队伍，必须全员出席。若有成员因故不能参加而需要更换队员，必须提前向组委会提出申请，得到批准后，在报到现场必须出具由正规医院开出未参加队员的病（假）条和学校的证明文件，否则视为放弃比赛资格。

5. 决赛报到现场将根据赛前提供的身份信息进行审核，如果身份信息不符，将取消参加决赛的资格。

6. 各参赛队在比赛中如有作弊行为、或对其他参赛队采取任何明令禁止的行为干预比赛进程，经评判，可以给予警告、严重警告并通报批评。对于违规严重者，经报告执委会，由执委会调研、讨论后，可以给予直至取消比赛资格的处分。

六、奖项设置

比赛设一、二、三、等奖（分别按照参赛队伍的10%、20%、30%确定，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七、比赛平台训练账号申请

大赛期间，竞赛平台（《创业之星》）免费开放，参赛学校在大赛通知挂出后即可向大赛技术支持单位提交书面申请，申请通过后技术支持单位会为学校免费开通《创业之星》的远程账户，供学生做赛前训练使用。

账号申请表模板：

竞赛名称			
学校名称			
大赛负责老师		邮箱（接收账号）	
所在部门		手机	
指导老师		QQ和邮箱	
所在部门		手机	
学校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申请表填写完整，盖章后，扫描件或拍照和申请表 word 文档一同发送至指定邮箱：hzhg@bster.cn）

技术支持单位：杭州贝腾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申请及技术咨询电话：0571-88197889 转 833，手机：15257122469，联系人：胡正刚。